



华夏全媒体  
主管主办  
华夏日报社出版  
国际标准刊号  
ISSN2521-0289

社委会  
方智平 江 单 李 青

编委会  
江 单 李 青 张邦毛  
董 哲 梅任重

专家委员会  
李增勇 张华勇 龚德贤  
黄 浩 朱文强

顾问 | 方智平 邓 飞  
名誉社长 | 李克炎  
社长、总编辑 | 江 单  
常务副总编辑 | 李 青  
副社长 | 钱正云 张存猛  
副总编辑 | 周应文 董哲

采访中心  
主任 | 董 哲 (兼)  
编辑中心  
主任 | 罗 阳  
评论新闻中心  
主任 | 张 颖  
经济新闻中心  
主任 | 黄道华  
区域新闻中心  
主任 | 潘利求  
文旅新闻中心  
主任 | 许平安  
群众工作中心 (内参部)  
主任 | 张学江  
国际新闻中心  
主任 | 黄昭蓉  
融媒体中心  
主任 | 金 松  
新闻影像中心  
主任 | 罗明荣  
经营中心  
副总监 | 严明川  
品牌战略中心  
主任 | 骆 闻  
先锋文化出版中心  
总编辑 | 唐吉民  
营商环境研究中心  
主任 | 黄开堂  
副刊编辑中心 / 《思想者》  
编辑部  
主任 | 艾华林  
思想者电台  
主编 | 郭园

驻境外记者  
驻澳门记者 | 王 强  
驻台北记者 | 黄昭蓉  
驻东京记者 | 向建国  
驻新加坡记者 | 毛周  
驻新德里记者 | 黄朝  
驻阿拉木图记者 | 周璐  
驻耶路撒冷记者 | 贺友  
驻开罗记者 | 吴志刚  
驻莫斯科记者 | 朱可夫  
驻奥斯陆记者 | 向建军  
驻伦敦记者 | 邓联辉  
驻巴黎记者 | 卢伟平  
驻巴西利亚记者 | 尹志强  
驻堪培拉记者 | 欧阳子

## 汕头城管本职不干还追责他人，你们良心不会痛吗？

300 米竟有 26 个井盖沉陷超标！广东男子自费标记危险井盖反被城管部门约谈，城管：原本打算报警，念在出发点是善意，只要求他把路面标记全部清理掉。（2026 年 9 月 18 日 海报新闻）

“怪事天天有，天天不一样，这事又给我上了一课。”“现在我的三观，已经完全跟不上时代！”好人越来越难！自己不做，还不让别人做好事。可悲啊！”这件事一曝光，立刻戳中无数网友的痛点。

不少人联想到此前另一桩旧事：市民自发清理路面凸起螺丝，消除车辆和行人隐患，却被以扬尘污染为由叫停。两起事件，几乎是同一个剧本。

隐患摆在路上没人管，老百姓主动出手补位，反倒先被管。这不是简单的执法不近人情，而是部分基层治理

里一种很扭曲的现实：问题本身可以搁置，暴露问题的人不能留。

规则的标尺在这里出现了双重标准。市民在路面喷漆警示，就算是出于好心，也属于私自涂改路面，破坏市容，必须清除；可大片井盖沉降、路面破损，属于市政履职不到位，却很少看见对应的问责、限期整改。

老百姓的善意行为，要被条条框框死死约束；部门履职缺位，却可以长期安然无事。

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怪事？在部分基层的惯性思维里，井盖下沉、路面螺丝凸起，属于静态隐患。它不会制造舆情，不会上门投诉，暂时不出事故，就可以往后拖。可普通市民站出来标记隐患，等于当众撕开了日常巡检的漏洞。

比起路面实实在在的安全风险，敢于戳破

问题的普通人，反倒变成了需要被“处理”的对象。

于是就出现了荒诞的顺序：不去解决井盖沉陷的根源，先解决标记井盖的人；不去补齐巡检维修的本职工作，先制止民间自发的善意补救。

这种导向，对社会风气的伤害远比路面隐患更严重。如果热心群众自费出力，只为提醒路人避险，换来的却是约谈、责令清除，那会给所有人传递一个冰冷信号：看见公共隐患，最好闭上嘴、少插手。多管闲事要担风险，冷眼旁观才是自保之道。

人人都怕惹麻烦，就会慢慢形成一种集体沉默。明明看得见危险，却没人愿意站出来提醒。社会的互助善意，就这样一点点被消磨掉。

更值得反思的是，路面井盖排查、道路隐

患处置，本就是拿财政经费供养的岗位本职。几十块油漆、普通人花几个小时就能发现的问题，专业的巡查队伍天天巡街，却视而不见。该干活的部门缺位，自愿补位的市民挨训，履职的没有压力，热心的反倒受约束，这是最本末倒置的地方。

城市管理，到底管的是什么？难道只管路面的有没有乱涂的记号，不管路面会不会伤人？市容整洁，是外在面子；行人车辆安全，才是民生里子。面子可以修整，可如果为了维护表面整洁，放任安全隐患长期存在，这种管理就失去了本来意义。

我们否认城市规章需要遵守，但规则不能变成一把只对着老百姓挥舞的尺子。规章制度的目的是保护群众，不是用来压制群众的善意。

可以提醒市民不要

私自喷涂路面，但不能只要求清除标记，却对成堆的井盖隐患视而不见。可以告知市民正确的反映渠道，但不该把主动发现风险的普通人当成麻烦。

公共安全不能靠市民自费“民间补救”，更不能把民间的热心当成治理的负担。

一座城市的温度，不在于路面多么光洁无痕，而在于正视问题的担当，在于善待普通人的善意。别让好心人的一腔热忱，最后变成需要小心翼翼规避的风险。

是不是如网友所言“触犯了某些人的利益，他们该拿的还没拿，怎么能让你轻易而举就解决了呢？”这些咄咄怪事的背后，有没有隐藏着利益勾兑，希望能好好查一查。

■首席评论员 董哲

## 尘肺工人举报反被罚五万，最荒唐的执法伤透底层劳动者的心

尘肺病人举报公司违法，反被昆明市五华区卫健局罚 5 万元！原因竟然是“在不具备防护条件下接受有危害的作业”！临床确诊依旧难获工伤认定。（2026 年 9 月 19 日 第一财经）

“这世道还有王法吗？还有底层人的活路吗？”最近昆明这桩事，看得人头皮发麻，满眼荒谬。

36 岁的打工人李维志，年纪轻轻就被确诊尘肺病，身体彻底毁了。明明是企业违规生产、全无防护，硬生生把他的健康耗没了。走投无路之下，他选择实名举报，讨要一个公道。

可谁能想到？等来的不是正义伸张，不是涉事企业的彻底严查。是当地卫健局一纸五万元的罚单，精准砸在了维权工人头上。

处罚理由，更是离谱到颠覆认知：“在不具备防护条件下，接受有危害的作业。”

这话翻译过来就是，环境有毒、没有保护是事实，但你不该去干活。你去干活、染了病，就是你的错，就得受罚。

“看新闻看的，感

觉自己的世界观都乱了！”“这个世界太疯狂了，离谱的事太多太多，简直骇人听闻！”全网网友三观被震得碎了一地，吐槽也是一针见血。这不就是典型的，被偷了东西，反倒怪受害者没把东西看牢。坏人有错，但普通人谋生求生的无奈，反倒成了执法追责的靶子。

整件事的操作流程，荒诞得刺眼。监管部门查实企业违法，顺手罚了企业二十一万。看似依规办事、履职到位。转头，反手就制裁那个唯一敢站出来发声、敢揭露行业黑幕的尘肺工人。

太讽刺了。真正牟利作恶、漠视人命的企业，处罚轻飘飘。真正深受其害、走投无路维权的普通人，被重罚、被追责、被定性违规。

“这叫什么事啊？不是应该公司必须配备防尘设备，保护工人身体健康吗，怎么罚起受害人了？”很多人看不懂这套执法逻辑，其实剥开外皮，内核特别简单。不敢动行业乱象，不敢深究利益链条。那就转头解决那个发现问题、捅破窗户纸的人。

底层工人，哪里有什么选择权？大多打散工、接零活，没有正式劳动合同，没有社保，没有岗位保障。一家人的吃喝开销压在肩上，明知粉尘伤身、明知环境危险，不干就没钱糊口。

不是贪心，不是侥幸。是无数底层人的生存常态：除了流汗流泪甚至流血硬扛，没有更好的活路可走。

企业为了压缩成本，省掉防护设备、跳过安全培训，把高危风险全盘甩给工人。赚着肥肥的利润，却让工人用肺、用命换微薄的血汗钱。

最后呢？企业违规成本极低，工人患病终身致残。更寒心的是，就算确诊职业病，想要工伤认定、想要合法赔偿，依旧难如登天。

用工外包、劳务拆分，层层剥离责任。劳动关系模糊不清，维权门槛高到普通人根本跨不过去。生病无人兜底，维权四处碰壁，如今还要背上大额罚款。

绝境，就是这么一步步逼出来的。人心也是这么一点点凉的。

十几年前，开胸验

肺的新闻轰动全国。所有人都为之震动，舆论高呼要完善职业病保障、护住底层工人。可这么多年过去了，改的都是表面流程。真正的底层困境，丝毫未变，甚至愈发畸形。

以前是维权难，现在是维权要受罚。最可怕的从来不是单一的荒唐处罚。是这套僵化、冷漠、本末倒置的治理思维。机械套用冰冷法条，丝毫不顾民生疾苦、谋生现实。不分主次、不辨情理，只盯着弱势个体问责，对企业根源性违法刻意宽容，甚至充当保护伞。

更恶劣的是它传递的危险信号。谁敢举报？谁敢维权？谁敢揭露行业隐患？沉默隐忍，还能勉强苟活。一旦较真、一旦发声，等待你的就是追责、罚款、无尽的麻烦。

久而久之，没人敢监督、没人敢发声、没人敢维护自身权益。所有行业乱象被捂住、盖着。受伤、吃亏、受难的，永远是最弱势、最无力的普通打工人。

事后当地迫于舆论压力，撤销了这张荒唐罚单。看似结局圆满，

实则满地伤痕无人收拾。

工人的肺病不会逆转，维权的阴影不会消散，工伤认定仍然艰难，寒透的心不会轻易回暖。

撤销罚单，不该是这件事的终点。真正该被严查、被追责、被重罚的，是乱执法、滥用职权、错位执法的履职乱象。

我们从来不反对依法执法。我们反对的是，利剑只斩弱者，宽容全给资本。反对的是，不纠根源、只治平民，不查乱象、只压维权的畸形治理。

一个正常的社会，不该让流汗的人流血，不该让卖命讨生活的人，最后还要含泪认罪。

真正的违规，是企业漠视生命、违规生产。真正的失职，是监管缺位、履职跑偏。

别再让绝境里挺身而出的维权者，成了最大的牺牲品。别再让底层打工人，拼尽全力谋生，最后换来一身病痛、一腔委屈、一场无妄之灾。

■首席评论员 董哲